

經濟部水利署 107 年度補助臺南市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意見

一、計畫執行進度

(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7 年度辦理案件如下：

- 1.應急工程：計 24 件工程，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 3 件工程已完工，另 21 件工程施工中。
- 2.橋梁改建：計 7 件工程，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 2 件工程已完工 2 件，另 4 件工程尚未發包，1 件工程施工中。
- 3.非工程措施：計執行 3 件，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均已執行完成。

(二)「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07 年度辦理案件如下：

治理工程：計執行 34 件，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 4 件工程施工中，另 30 件工程尚未發包。

(三)「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107 年度辦理案件如下：

環境營造工程：計 3 件工程，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 3 件工程均在施工中。

(四)「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107 年度補助該府執行工程如下：計 1 件工程，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已完工。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1. 補助工程：(抽查 7 件，已納入市府預算。)

- (1) 柳營區五軍營排水應急工程：核定經費 450 萬元，中央補助 78% 為 351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475 萬 3,411 元，本工程已完工驗收，工程決算金額為 475 萬 3,410 元。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按補助金額核撥 351 萬元，市府報第六河川局核銷數為 315 萬 9,000 元。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435 萬 3,700 元、設計監造費 23 萬

8,884 元及空污費 1 萬 1,610 元，市府已繳回第六河川局工程逾期違約金 2,730 元。

- (2) 學甲區下溪洲排水護岸應急工程：核定經費 750 萬元，中央補助 78% 為 585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915 萬 6,434 元，本工程已完工驗收，工程決算金額為 918 萬 1,062 元。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按補助金額核撥 585 萬元，市府報第六河川局核銷數為 2 萬 696 元。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854 萬元、設計監造費 39 萬 2,389 元及空污費 2 萬 4,628 元，市府已繳回第六河川局工程剩餘土方價款 2 萬 6,746 元；惟尚未辦理經費核銷部分，應請依相關規定儘速辦理。
- (3) 六甲區龜子港排水應急工程：核定經費 2,200 萬元，中央補助 78% 為 1,716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2,198 萬 4,804 元，第一次變更工程總經費為 2,057 萬 2,887 元。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1,543 萬 3,332 元，市府報第六河川局核銷數為 937 萬 230 元。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1,095 萬 4,168 元、設計監造費 69 萬 6,288 元及空污費 5 萬 4,400 元。本工程尚未完工，請市府儘速趕辦。
- (4) 麻豆排水文瑞橋改建工程-橋梁上部結構：核定經費 4,500 萬元，中央補助 78% 為 3,510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4,979 萬 1,629 元，工程決算金額為 4,944 萬 5,271 元。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3,504 萬 8,930 元，市府報第六河川局核銷數為 3,504 萬 8,930 元。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4,412 萬 5,271 元。另查核是日會場提供查核之相關會計帳冊明細資料未見齊全，建請爾後辦理補助款查核，應請市府及相關執行單位備妥，俾利查帳核對。

(二) 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

補助工程：(抽查 1 件，已納入市府預算。)

台南永華六區橋樑曾文溪排水潮見橋改建工程：中央核定

補助經費為 4,029 萬 6,000 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9,109 萬 3,942 元，第三次變更工程總經費為 9,639 萬 1,623 元，本工程辦理結算作業中。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3,226 萬 7,107 元，市府報第六河川局核銷數為 1,637 萬 420 元。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7,884 萬 8,816 元、設計監造費 331 萬 4,597 元及空污費 14 萬 2,318 元；另懲罰性違約金 20 萬 8,741 元尚未依補助比率繳回，倘若尚有其他罰款等，應請一併繳回本署第六河川局並儘速辦理核銷結案。

(三)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 補助工程：(抽查 4 件，已納入市府預算。)

(1) 將軍區保源中排一護岸改善工程：核定經費 1,000 萬元，中央補助 100% 為 1,000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915 萬 6,856 元，已驗收完成，本工程辦理結算作業中。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832 萬 3,957 元，市府尚未辦理經費核銷。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342 萬 6,049 元及空污費 2 萬 4,124 元；請市府依契約及相關規定儘速辦理核銷結案。

(2) 柳營區大腳腿排水五軍營橋上游段治理工程一工區：核定經費 5,000 萬元，中央補助 100% 為 5,000 萬元，市府委由本署第六河川代辦工程，工程發包總經費 4,901 萬 6,814 元，本工程尚在執行中。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補助經費 2,450 萬 8,407 元，市府尚未辦理經費核銷；另市府撥付第六河川局代辦工程費用 114 萬 4,891 元。截至查核日止，第六河川局撥付技術顧問公司設計費 79 萬 1,827 元及空污費 12 萬 2,187 元；本工程尚未完工，請市府及本署第六河川局儘速趕辦。

(3) 柳營區大腳腿排水上游段治理工程：核定經費 2,630 萬元，中央補助 100% 為 2,630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2,450 萬 1,164 元，本工程尚在執行中。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1,225 萬 582 元，市府尚未辦理經費核銷。截至查核

日止，市府撥付技術顧問公司設計費 40 萬 5,175 元、鑑界費 2 萬元及空污費 6 萬 747 元；本工程尚未完工，請市府儘速趕辦。

- (4) 月津港環狀水域綠色水岸整建計畫(既有部份)：核定經費 7,000 萬元，中央補助 78% 為 5,460 萬元，工程發包總經費 6,430 萬 1,059 元，本工程尚在執行中。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4,501 萬 6,180 元，市府尚未辦理經費核銷。截至查核日止，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3,579 萬 996 元、設計監造費 162 萬 6,504 元及空污費 15 萬 8,293 元；本工程尚未完工，請市府儘速趕辦。

2. 補助治理工程用地費：(抽查 1 件，已納入市府預算。)

劉厝排水治理工程：本案 107 年度總經費 84,975 仟元，依補助比例 63% 屬中央補助用地費為 53,534 仟元，已向本署第六河川局請撥 53,534 仟元，包括協議價購 52,941 仟元、作業費 592 仟元。

(三) 非工程措施：(抽查 3 件，已納入市府預算。)

1.107 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非工程措施-水位雨量站及即時影像站建置採購案：核定經費 340 萬元，中央補助 40% 為 136 萬元。本案發包後總經費為 316 萬元。107 年底，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126 萬 4,000 元，本案已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完成，辦理完成驗收及決算，決算金額為 316 萬元(本署 126 萬 4,000 元)，完成核銷。

2.107 年度 12 英吋移動式抽水機採購案：核定經費 240 萬元，中央補助 40% 為 96 萬元。本案發包後總經費 236 萬元。截至 107 年底，本署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94 萬 4,000 元，本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3 日完成，目前已辦理完成驗收及決算，決算金額為 236 萬元(本署 94 萬 4,000 元)，完成核銷。

3.107 年度臺南市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新設推動計畫：核定經費 200 萬元，中央補助 78% 為 156 萬元。本案發包預算為 600 萬元，發包後總經費 576 萬元(含市府自籌社區維運經費)，其中本署補助金額為 149 萬 7,600 元。截至 107 年底，本署

第六河川局已核撥 149 萬 7,600 元，本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完成，已辦理完成驗收及決算。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每月召開工程進度檢討會議加以控管。凡有進度落後情形，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加以列管，惟原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工程進度落後達 15% 以上，則另函文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限期趕上工程進度。

另臺南市政府針對每案工程皆設立 Line 群組供監造單位及施工承商每日回報施工進度及工地狀況，並即時討論處理。

四、計畫執行效益

- (一) 柳營區五軍營排水應急工程：新建護岸坡面工長度 200 公尺，可有效提升柳營區重溪里防洪效益，改善淹水面積約 10 公頃，保護人數約 400 人。
- (二) 學甲區下溪洲排水護岸應急工程：新建護岸坡面工長度 200 公尺，可有效提升學甲市區及豐和里防洪效益，受益面積 48 公頃，保護人口約 1,000 人。
- (三) 六甲區龜子港排水應急工程：施作龜子港排水坡面工及防洪牆共計 295 公尺，可改善汛期期間龜子港排水新文橋下游段淹水問題，改善淹水面積約 300 公頃，保護人口約 1,000 人。
- (四) 將軍區保源中排一護岸改善工程：新建護岸坡面工長度 275 公尺，可有效提升將軍區苓子寮里防洪效益，改善淹水面積 10 公頃，保護人口約 1,000 人。
- (五) 柳營區大腳腿排水五軍營橋上游段治理工程一工區：新建護岸長度 900 公尺，可有效提升柳營區重溪里防洪效益，改善淹水面積 150 公頃，保護人口約 800 人。

- (六) 柳營區大腳腿排水上游段治理工程：新建大腳腿排水護岸長度共計 330 公尺及橋梁改建 1 座，可有效提升柳營區重溪里大腳腿排水上游段及柳營科技工業區防洪效益，改善淹水面積約 350 公頃，保護人口約 2,500 人。
- (七) 月津港環狀水域綠色水岸整建計畫(既有部份)：邊坡基礎工程 3,000 公尺、新建步道 500 公尺、圯水截流管 406 公尺、水岸綠帶植生美化、堤頂排水設施 3,000 公尺，可有效提升鹽水區水秀里、福得里及橋南里防洪效益及生態美化。
- (八) 台南永華六區橋樑曾文溪排水潮見橋改建工程：藉改造鳳山溪沿線周邊截流抽水站景觀環境，除拆除站內閒置設備以達到空間再利用外，亦將站體外觀美化以融合於周邊環境。
- (九) 107 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非工程措施-水位雨量站及即時影像站建置採購案
- 1.掌握颱風豪雨期間即時水情，作為相關防救災措施之重要決策參考，以預為進行洪水與淹水警示。
 - 2.有效節省整體防災巡視之所需時間及人力成本，並達到迅速掌握現場水情訊息，縮短災情判斷及災情預警通報之功效。
- (十) 107 年度 12 英吋移動式抽水機採購案
- 為氣候變遷效應及所轄行政區域幅員擴大，本案增購 12 英吋移動式抽水機 2 台以強化台南市易淹水地區之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
- (十一) 107 年度臺南市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新設推動計畫：該市新成立西港區新復里、北門區三光里、下營區大屯里、麻豆區中民里及七股區龍山里等 5 村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運作，建立疏散避難警戒值及應變裝備購置等，強化

社區防、減災能量。

五、其他事項

- (一) 107 年度已完成之工程，請儘速辦理決算及核銷並繳回節餘款事宜。
- (二) 107 年度已執行完成之工程，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的，以發揮其效益。
- (三) 各項工程請臺南市政府確實依「經濟部水利署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請款，並於每月 15 日前查填經費累計表及補助費支用情形表送第六河川局辦理經費核銷。
- (四) 本署補助辦理之工程，請市府按時到公共工程委員會標案管理系統填報最新執行情形，其中經費來源機關欄位請務必填為「經濟部水利署」，以利本署督導管控執行情形。
- (五) 工程進度落後標案，請儘速排除落後原因，加速趕辦。

查核人員：第六河川局：黃仁宏、方昆冬、黃祐泰、洪婉茹

主 計 室：賴宜靚

水利防災中心：張成璞

工程事務組：蘇漢

土地管理組：丁振興、謝孟勳

河川海岸組：黃惠卿、黃月琴、簡榮成、涂敬新

查核日期：108 年 3 月 15 日